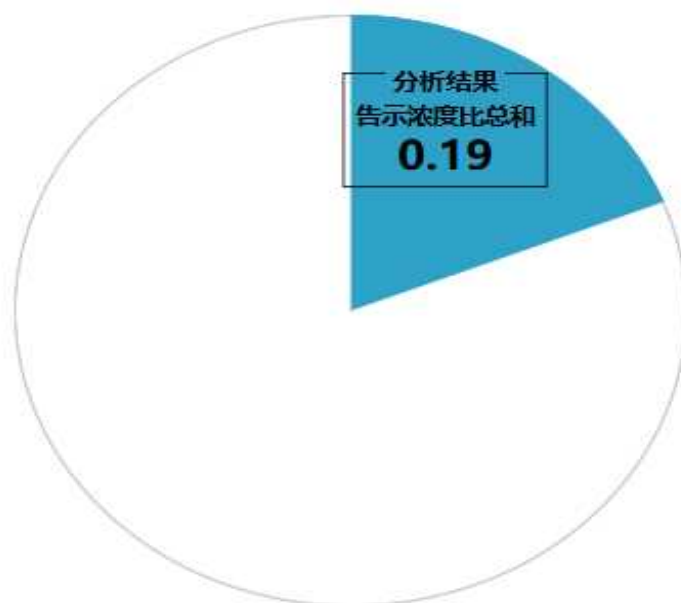


ALPS处理水的测量结果 (2025年12月2日) ⇒ 确认已经满足释放标准



告示浓度比总和：1

氚以外的放射性物质的浓度

告示浓度比总和 0.19 < 规定标准 1

※关于我们自主确认的、没有显著存在的核素，已确认所有对象核素均没有显著存在。

氚浓度 31万Bq/L

确认了小于100万Bq/L

※对于氚浓度较高的ALPS处理水，考虑到放射性会随着时间的经过而自然衰变，因此安排在释放期间的后段进行释放。这点在实施计划中，体现为规定了以100万Bq/L为上限（从氚浓度低的ALPS处理水开始依次释放）。

※上述氚浓度，相对于氚的告示浓度限度(60,000Bq/L)的比率(也即稀释前的告示浓度比)为<5.17>，但会在释放入海时使用大量海水稀释，从而满足规定标准(按740倍进行稀释后，氚的告示浓度比为<0.0070>)。

本公司委托的外部机构（化研）的测量结果

▶ 氚浓度：29万Bq/L

▶ 氚以外的放射性物质的告示浓度比总和：0.20